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大会设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并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提问的权利，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按股东持股数排序发言，股东发言时应向大会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发言时请简明扼要。

- 五、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各项表决案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分别列出，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
- 六、股东填写表决票时，应按要求认真填写，并务必签署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股东名称、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视为该股东放弃表决权利，其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该项表决有效投票总数之内。
- 七、在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后进场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清点计票后，由总监票人填写《表决结果》，并将每项表决内容的实际投票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 十、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0）。
- 十二、本会议须知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类型和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19 年 7 月 26 日 10 点 00 分

会议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人员：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谈士力先生

三、会议议程

（一）报告会议出席情况，主宣布会议开始

（二）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注册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三）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四） 记名投票表决（由股东、监事及律师组成表决统计小组进行统计）

（五） 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六）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南

联系电话：021-33850028

传真：021-33850068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

邮编：200949

（二）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议案一：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注册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为浦东新区并设立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宝山分公司（以下简称“宝山分公司”），以宝山分公司在宝山区从事生产经营，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发布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将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 2 号 24 幢 4188 室变更至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 6 幢二层，现公司工商和税务均已迁至宝山区，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 4 幢（该地址原为宝山分公司注册地址），同时将公司经营范围中“（其中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删除，宝山分公司予以注销。

同时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实施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附：《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列表》

附件

《公司章程》具体拟修订情况如下表：

本次修改前的公司章程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6幢二层，邮政编码：200949。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4幢，邮政编码：200949。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产品技术的“四技”服务；工业自动化生产系统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及设备，电子控制及气动元器件，现代展示设备，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维修，保养（其中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产品技术的“四技”服务；工业自动化生产系统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及设备，电子控制及气动元器件，现代展示设备，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维修，保养；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四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

（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二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在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五条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在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 3 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办公地或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地址。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提供网络、电话或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允许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办公地或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地址。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九十八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	第九十八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者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不超过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其职务。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1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并可根据公司需要设副董事长一至二人。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并可根据公司需要设副董事长一至二人。
	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议案二：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

目前《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人数为 13 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此次换届拟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至 7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谈士力先生、陈久康先生、王阳明先生、苏建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谈士力，男，1966 年出生，东南大学精密仪器及机械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得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两次、三等奖两次。1992 年 4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上海科学技术大学讲师。1994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历任上海大学精密机械系副教授、教授。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设计院教授。2003 年 5 月同陈久康创立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监事、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陈久康，男，1938 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制造专业，本科学历，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上海市重点会战振兴一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两次，曾获国务院特殊津贴、全国优秀教师奖章、国家八六三计划智能机器人主题先进工作称号等。1961 年至 1994 年，任上海科学技术大学教师、系副主任。1981 年至 1983 年，任美国威斯康新大学访问学者。1994 年至 1999 年，任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1993 年至 2003 年，任上海机电一体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3 年 5 月，同谈士力创立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201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 3、王阳明，男，1969 年生，毕业于上海大学精密机械及仪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得上海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上海优秀产学研项目二等奖、上海优秀新产品二等奖等。1994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大学教师。2003 年 5 月，加入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 4、苏建良，男，1966 年生，毕业于东南大学一般力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得上海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上海优秀产学研项目二等奖、上海优秀新产品二等奖等。1989 年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大学教师。2003 年 5 月加入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议案三：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

目前《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人数为 13 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此次换届拟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至 7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李明先生、张兰田先生、张治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1、李明，男，1963 年生，毕业于上海工业大学机械工程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职于上海工业大学。1992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大学。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2、张兰田，男，1974 年生，毕业于辽宁大学工业经济和法律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中国国际税务咨询公司鞍山分公司税务专员。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鞍山正大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1999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上海毅石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法律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上海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法务总监。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2005 年 10 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3、张治忠，男，1964 年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上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8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信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

议案四：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1 名。提名王志豪先生、冯守加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 1、王志豪，男，1949 年生，毕业于上海科学技术大学雷达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曾获得上海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上海优秀产学研项目二等奖、上海优秀新产品二等奖等。1977 年至 1994 年，任上海科学技术大学教师。1994 年至 2009 年，任上海大学教师。2003 年 5 月加入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 2、冯守加，男，1962 年生，毕业于上海科学技术大学，大专学历，1982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上海大学实验师，2003 年 5 月加入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